

证券代码：300729

证券简称：乐歌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-009

债券代码：123072

债券简称：乐歌转债

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分配基准：2025 年度。

（二）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59,469,767.08 元，母公司的净利润 144,396,904.12 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,565,770,934.72 元，扣除 2025 年度派发的现金股利 102,392,775.30 元，提取盈余公积金 14,439,690.41 元，2025 年末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1,708,408,236.09 元。

（三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《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以及公司长远发展需求，拟对公司 2025 年度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进行分配，提议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

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41,612,707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3.0 元（含税），预计派发现金 102,483,812.10 元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以后年度分配。本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作出的承诺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分配政策。

（四）公司 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：如本议案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，2025 年公司现金分红总额为 102,483,812.10 元；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9.50%。

（五）如在本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具体情况

（一）公司 2025 年度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02,483,812.10	102,392,775.30	125,053,905.6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259,469,767.08	335,893,765.29	633,692,409.69
研发投入（元）	213,173,419.53	201,136,332.05	160,610,194.13
营业收入（元）	6,714,646,356.80	5,670,453,707.45	3,901,707,615.76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1,708,408,236.09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603,939,033.69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是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329,930,493.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409,685,314.02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329,930,493.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（元）	574,919,945.71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（%）	3.53		
是否触及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 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		

（二）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

公司 2023、2024、2025 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达 329,930,493.00 元，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%，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 3000 万元，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 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（三）公司 2025 年度分红方案的合理性说明

公司为积极回报股东，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发展成果，同时在保证公司未来业务发展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基于公司当前经营情况、未来业务发展及资金需求等因素，制定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。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，方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资金短缺，不影响公司偿债能力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四、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，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7 日